附件2

国务院决定在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 暂时调整适用有关行政法规规定目录

序号	改革事项	主要内容	行政法规规定	调整适用情况
1	优风植区疫用物品通流流	试城须低产并疫统检统调构行疫到即调构疫核度和运点市经风品在信"疫"出根检证检可入按证,,植的明入疫物疫国管林信行物示并企构。物做查善把品分级、常植求物系植系示疫求具在书革疫对审检植省产级、特技、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植物检疫条例》 第十条第一款 省、自治区、 直辖市间调运本条例第七条规定 必须经过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 的,调入单位必须事先征得所在地 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要求 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要求 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植物检疫机构申请检疫。对调入单位所在地的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植物检疫机构的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植物检疫机构应当查验检疫证书,必要时可以 复检。	暂时调整适点域的 所籍环机和植成形形 的一个 这人,这个人,这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这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2	优化破产企 业土地、产处置程序	企业破产案件中因 债务方机构(第三方机构),以为不配。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机构(加速)。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三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式的 第一方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收到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后,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二)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三)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四)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五)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保修书。 建设工程经验收合格的,方可交付使用。	暂时调整适用相被产失内容,件中第三次,以上,一个一个的人。
3	健全企业重 整期间信用 修复机制	人民法院裁定批准 重整计划的破产"信用中国"网际通过的时间,可以由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对于自己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不同的时间,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 第六条第一款 工商行政管 理部门应当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 示系统,公示其在履行职责过程中 产生的下列企业信息: (一)注册登记、备案信息; (二)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三)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四)行政处罚信息; (五)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第七条第一款 工商行政管 理部门以外的其他政府部门(以下 简称其他政府部门)应当公示其在 履行职责过程中产生的下列企业 信息: (一)行政许可准予、变更、	暂时调整适用 经

			延续信息; (二)行政处罚信息; (三)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4	探索将境内 仲裁机构的 开庭通知作 为签证材料	允许将境内仲裁机 构出具的开庭通知 作为境外市场主体 进入试点城市参与 仲裁活动的签证材 料,无需其他邀请 函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 第七条第一款 外国人申请办理签证,应当填写申请表,提交本人的护照或者其他国际旅行证件以及符合规定的照片和申请事由的相关材料。 (三)申请F字签证,应当提交中国境内的邀请方出具的邀请函件。	暂时调整适用相关内容,允许外国人在申请F字签证进入试点城市参与仲裁活动时,以境内仲裁机构出具的开庭通知作为签证材料,无需提交中国境内邀请方出具的邀请方出具的邀请方出具的邀请方出具所。 调整后,试点城市场主件裁机构向境外市场主体出具开庭通知的管理,禁止违规出具开庭通知。严格审核入境人员提交的开庭通知,确保材料真实有效。
5	简化对政府 采购供应商 资格条件的 形式审查	简化对供应商资格 条件等的形式审查,不再要求供应 商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等证明 材料,降低政府采 购供应商交易成 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七条第一款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暂时调整适用相关内容,允许供应商参加试点城市政府采购时,不再提交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相关材料。 调整后,试点城市加强部门间市场主体信息数据共享,加强对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平台上提交材料真实性的审核,确保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条件。

6	调整小额诉 讼程序适用 范围及费用	允许降低适用小额 诉讼程序审理的案 件受理费标准。	《诉讼费用交纳办法》 第十三条第一款 案件受理 费分别按照下列标准交纳: (一)财产案件根据诉讼请求 的金额或者价额,按照下列比例分 段累计交纳: 1.不超过1万元的,每件交纳 50元; 2.超过1万元至10万元的部 分,按照2.5%交纳; 第十六条 适用简易程序审 理的案件减半交纳案件受理费。	暂时调整适用相关内容,允许试点城市降低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的案件受理费标准。 调整后,试点城市明确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的案件受理费标准,加强对相关案件和诉讼费用的管理和监督。
7	取消企业内 部使用的最 高计量标准 器具的考准 发证及强制 检定	企业内部使用的最高计量标准器具调整为企业自主管理,不需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发证,也不再实行强制检定,但应满足计量溯源性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第十条 企业、事业单位建立本单位各项最高计量标准,须向与其主管部门同级的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申请考核。乡镇企业向当地县级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申请考核。经考核符合本细则第七条规定条件并取得考核合格证的,企业、事业单位方可使用,并向其主管部门备案。	暂时调整适用相关内容,允许试点城市企业内部使用的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由企业自主管理,不需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发证,不再实行强制检定。 调整后,试点城市加强对企业自主管理最高计量标准器具的指导和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满足计量溯源性要求和计量标准准确。